



武汉市新洲区三店街涉企行政检查公示

序号	行政检查主体	行政检查事项	行政检查依据	行政检查频次上限	行政检查标准	专项检查计划	备注
1	武汉市新洲区 人民政府三店 街道办事处	对辖区临街商铺是否履行门前三包责任制的检查	《武汉市“门前三包”责任制管理办法》第十条、第十一条、第十三条	每季度1次，特殊情况除外	《武汉市“门前三包”责任制管理办法》	遵照行业上级主管部门、地方政府有关部门要求执行	
2		对辖区内违规户外招牌的执法检查	《武汉市招牌标识设置管理规范》第四条、第十条、第十一条	每季度1次，特殊情况除外	《武汉市招牌标识设置管理规范》		
3		对辖区垃圾分类处置的检查	《武汉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》第十条、第十二条、第十四条、第十六条	每季度1次，特殊情况除外	《武汉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》		